

新源镇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今年以来，我镇严格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以及上级有关工作的部署要求，进一步健全工作机制，规范政务公开形式和内容。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主要包括：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事项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联系：新源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，联系电话：0999-5036981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

我镇在 2025 年度严格按照上级要求主动公开政务信息，遵循“应公开尽公开”的原则，主动公开群众关心、关注的重点、热点信息，有效保障公众的知情权，对医疗、民生、就业等方面的政策、措施进行重点信息发布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方面

我镇推进依申请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严格依法依规办理申请，规范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答复、归档等工作流程。2025 年，我镇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的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

不断优化信息收集、存储、分发和保护等环节，完善信息管理体系。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制度，严把政治关、法律关、政策关、保密关和文字关，对发布的信息要先审后发，对重点稿件要反复核校，坚决杜绝信息内容中存在严重表述错误而引发负面舆情。

（四）政务公开平台建设方面

优化平台布局，使其更加合理，栏目清晰，查找方便，着力让群众更便捷地了解 and 查询政务信息。加大信息共享力度，使群众获取政府信息的源头更加集中。

（五）强化督导方面

坚持将政务公开纳入绩效考核体系，对新源镇下辖 6 个村、8 个社区及镇内各中心进行督导，督导结果作为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。2025 年，我镇社会评议良好，未出现责任追究相关问题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 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 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 他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	
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（四） 无法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（五） 不予处 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（六） 其他处 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（七）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

一是政策解读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有待增强。部分政策解读材料与群众实际需求和关注点结合不够紧密，未能完全起到有效引导预期、解释政策意图的作用。

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有待拓展。公开内容多集中于结果性信息，决策过程、执行情况等动态信息公开相对不足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全面性、精细化水平尚需提升。

三是公开的便民性和可及性有待提高。公开形式仍以传统文本为主，利用图表图解、音视频、问答互动等多样化形式不足；公开内容与群众日常生产生活的贴近度不够，互动回应渠道不够畅通便捷。

(二) 具体的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

一是深化政策解读，提升引导效果。严格落实解读材料与政策文件同步组织、同步审签、同步发布机制。积极采用文稿解读、政策问答、专家访谈、新闻发布、图表图解、动画视频等多种形式，进行形象化、通俗化解读。

二是加强能力建设，提高专业水平。常态化组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与学习交流，重点围绕政策把握、内容编辑、舆情分析、沟通引导等能力，提升工作人员的专业素养和履职水平。

三是优化平台功能，增强服务效能。持续完善政府网站、政务新媒体等公开平台功能，优化信息检索、互动交流和办事服务体验。聚焦群众高度关注的重点领域和热点问题，积极拓展在线访谈、网上调查、意见征集、政策宣讲等政民互动形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机关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